

证券代码：835138

证券简称：宏兴股份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新疆克拉玛依市西环路 27 号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夏川云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此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编制了《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 2024 年度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治理情况等，公司编制了《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及《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编制了《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着谨慎原则，以经审计的 2024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 2025 年公司发展战略、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以及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对公司 2025 年年度生产经营计划预测，编制了《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维护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实现公司股东、员工和社会利益共赢，公司董事会提出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经双方协商一致，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请于 2025 年 6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具体内

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